

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

农垦协发〔2022〕5号

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 《中国农垦 生态茶叶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及《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农垦协发〔2018〕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行业发展需要，经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第一届标准化委员会专家论证审核，现对本会团体标准《中国农垦生态茶叶》批准予以立项。请起草单位按照《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标准制定工作细则》（农垦协发〔2018〕5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尽快组织相关单位进行《中国农垦 生态茶叶》标准的编写。

中国农垦经贸流通协会

2022年4月2日

